

 Read Message[Previous](#)[Next](#)[Back to: Inbox](#)

From:

Date:2006/11/29 Wed PM 10:27:43 CST

To:pa-consultation@cab.gov.hk

Subject: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-意見

[Reply](#)[Reply All](#)[Forward](#)[Delete](#)

Move To: (Choose Folder)

執事先生：

對於政府最近提出「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」，本人原則上表示支持，原因有三。

一、拓展參政空間

首先，擴大政治委任的名額，有利拓展參政空間。過去，有志從政者要加入政府從事決策工作，大都必須於大學畢業後投考政務職系，通過政務官的歷練才能晉身政府高位。假如年輕時錯過了投考政務職系，日後便很難加入政府從事政治工作。2002年政府實施主要官員問責制後，外界精英多了一個渠道加入政府決策層，但三司十一局的位置畢竟有限，而且門檻很高，一般資歷較淺但具有潛質的年輕精英，縱然有心參政，卻是報效無門。政府準備進一步開設副局長、局長助理兩層的職位，正好拓展了參政空間，讓事業處於不同階段、資歷各異，但具服務熱誠、經驗和潛質的外界精英，有機會投身政府，參與政治及決策工作。這有助於政府更充分吸收社會人才，做到野無遺賢，更有效提高施政，兌現強政勵治的目標。

二、培養政治人才

伴隨拓展參政空間而來的好處，是擴大政治委任制有助於政治人才的培養。回歸後的經驗告訴我們，香港非常缺乏政治人才，原有公務員系統的政務官員，亦因為要恪守政治中立，而很難在選舉已然開放下，進行更深入的政治動員和遊說工作。另一方

面，這幾年的經驗亦表明，從政以至決策人才，不僅政務職系中，在工商界、專業界以至各政黨都大有極具潛質的政治人才。由於他們畢業後沒有馬上投身政務職系，經驗或許稍遜，但對政治卻滿懷興趣，而且在工作 and 社會參與中，顯露出政治才幹，很有被培養成政府決策官員甚至行政長官的潛質。一旦開放了副局長、局長助理這些職位，等於向他們開放多一條更好的參政渠道，讓他們有機會鍛練自己，建立人際關係和經驗，可望逐步晉身更高職位。

三、強化高官問責制

從第二任行政長官任期起，政府雖然已經實施主要官員問責制，但由於每個決策局只有局長一人為問責官員，其餘俱為公務員編制中人，工作作風、理念既未必與局長非常一致，部分局長難免有孤掌難鳴甚至孤立無援的困局，以至於執行效果和水平往往未如理想，無助於應對日益繁重的政治、決策和行政工作。增加副局長、局長助理這兩層委任官員，不僅令局長身邊多了處理政治工作的助手，令決策和政治工作更有效率，亦有利政府物色與自己理念相近的人，協助施政，加強工作效果。因此，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，不僅有利於拓闊參政空間和培養政治人才，又可保持公務員原有的政治中立不變，實可收強化高官問責制，進而提升政府的施政效率和水平的效果。

RITA WONG

--

[Reply](#) [Reply All](#) [Forward](#) [Delete](#) Move To: (Choose Folder)

[Search Messages](#) [Previous](#) [Next](#) [Back to: Inbox](#)

[Help](#)